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1年10月26日，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向全资子公司烟台福川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川公司”）增资，以公司对福川公司的借款3212万元转换成公司对福川公司的股权出资，即将福川公司应付公司债务中的3212万元转为福川公司的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福川公司注册资本为4000万元，公司占福川公司100%的股权，持股比例不变。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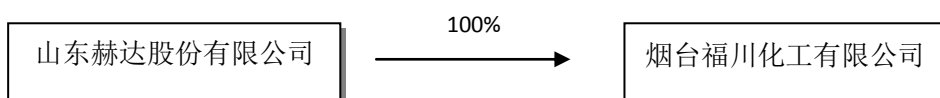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烟台福川化工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经济开发区汾河路41号
- 3、注册资本：788万元人民币

4、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货物进出口。

5、股权结构：



6、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总资产	117,174,244.58	103,865,455.18
总负债	68,434,730.67	47,574,953.80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68,434,730.67	47,574,953.80
净资产	48,739,513.91	56,290,501.38
营业收入	139,651,924.82	90,397,106.31
营业利润	29,726,896.51	9,284,981.19
净利润	25,999,862.58	8,189,617.21

三、出资方式

本次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 金额	增资后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	788	100%	3212	4000	100%

此次出资以公司对福川的债权转股权方式进行增资。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福川公司以债转股方式进行增资，可满足子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对资本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强子公司的资金实力，满

足子公司对财务资金状况的要求，有利于提升其市场竞争力，促进子公司良性运营和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战略投资规划及长远利益。债转股前，公司持有福川公司 100%股权，债转股后，福川公司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动，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不良影响。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